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
2025 年 8 月 24 日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科技方面的方针政策，完成上级下达的科研计划推广项目和其他有关任务，组织全所科技人员保护、培育和利用森林资源，进行有关的森林调查设计，科技推广和科技服务。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1978 年成立“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林业科学研究所”，1980 年原省林业厅批准成立“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林业科学研究所”，办公地址位于陇南市武都区两水镇后坝村，于 2012 年 3 月迁址到兰州市。2011 年注册“甘肃省白龙江林业调查规划院”，并与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实行 2 块牌子 1 套人马运行，2013 年获得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甲 A 级资质，现有固定资产近 2000 万元，2019 年国有林场改革后更名为“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2011~2013 年建成“甘肃白龙江森林生态系统国家定位观测研究站”，并通过国家标准认证。

兰州市大沙坪集中办公面积 2400m²，两水中心实验室（定位站中心实验室）2400m²，定位观测站主站（茶岗梁管

护中心沙滩保护站）、定位站辅站（洮河管护中心冶力关保护站）实验用房 800m²，科研设备 260 台（套）。

单位属公益性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98 名，其中管理岗位 20 名，专业技术岗位 75 名，工勤岗位 3 名；核定处级领导职数 4 名，其中正县级领导职数 2 名（党委书记 1 名，所长 1 名，），副县级领导职数 2 名（副书记 1 名，副所长 1 名）；核定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 12 名，其中正科级职数 5 名，副科级职数 7 名。实际配县处级领导干部 5 名，科级领导干部 7 名；有在岗职工 91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72 人，占总人数的 79.12%，专业技术人员中：正高级职称 8 人，占总人数的 8.79%，高级工程师 27 人，占总人数的 29.67%，中级职称 30 人，占总人数的 32.97%，初级职称 7 人，占总人数的 7.69%；学历方面，博士研究生 3 人（其中两人在读），占总人数的 3.3%，硕士研究生 28 人，占总人数的 30.77%，本科 50 人，占总人数的 54.94%；年龄构成方面，30 岁以下 4 人占 4.39%，31-35 岁 13 人占 14.28%，36-40 岁 38 人占 41.75%，41-45 岁 10 人占 10.98%，46-50 岁 8 人占 8.79%，51-59 岁 17 人占 18.68%；拥有甘肃省领军人才二层次 1 名、省优秀专家 2 名。

2014 年批准成立林科所党委，共有党员 56 人，下设 4 个党支部，2021 年林业科学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林科所下设 15 个内设机构，其中，管理科室 5 个，业务科室（站）10 个。累计完成地厅级以上科研项目 50 余项，成果获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 10 项，地厅

级科技进步奖 34 项，制定行业标准 3 项，出版论著 2 部，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 180 余篇。获全国林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 2 项，全国林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 3 项。

林科所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人才优势，致力于科技成果的转化，着重解决森林可持续经营、人工林定向培育、困难立地植被恢复、有害生物防治等生产中遇到的突出问题，取得了显著的成果。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进程的不断加快，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林业科学研究所将继续为林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根据省林草局相关工作要求，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预〔2020〕10 号）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要求，采取单位自评和财政评价、部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项量化打分，形成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二）纳入绩效自评的范围

2024 年省林业和草原局下达林科所基本支出及财政补助项目 10 个，其中包括死亡抚恤金 5.39 万元，科技奖励 5 万元。全年支出 190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96.39 万元，项目支出 205.14 万元。

1. 当年下达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114.39 万元。其中：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林业草原科技创新资金）40 万元；2024 年森林资源保护培育与利用资金 45 万元；林业草原行业管理费（退耕还林工作经费）4 万元；人才发展专项项目资金 15 万元；科技奖励资金 5 万元；死亡抚恤金 5.39 万。以上 5 个项目纳入绩效评价范围。

2. 上年结转项目 4 个，结转资金 149.43 万元。其中：2023 年中央项目野生动植物及生物多样性保护补助项目 16.61 万元；2023 年森林资源保护培育与利用资金 98.48 万元；2023 年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林业草原科技创新资金）19.34 万元；2023 年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重点研发计划、技术创新引导计划、创新基地和人才计划资金 15 万元。以上 4 个结转项目全部纳入绩效评价范围。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在绩效评价工作前，先收集项目批复文件、实施方案、作业设计、年度计划和资金使用等基础资料，对照检查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

2. 组织过程

以各项目组、财务科和所领导为主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林业资金绩效评价办法进行自我评价，对照检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3. 分析评价

通过对项目的分析评价得出，所有项目均完成了年度工

作内容，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封闭运行，切实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了项目建设上，达到了预期的经济、生态、社会效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林科所部门预算全年预算数 1960.2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其中：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1696.39 万元、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263.82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190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实际支出数 1696.39 万元，支出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实际支出数 205.14 万元，结转资金支出率 100%，当年下达资金支出率 48.71%。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1696.39 万元，支出 1696.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详见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263.82 万元；结转资金支出 149.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48.71%；当年下达资金支出 55.72 万元，支出率 48.71%。（详见分项目绩效评价表）。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自评，我单位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 97.14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自评得分 9.99 分。部门管理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失分原因主要是，由于个别项目资金到位迟，错过实施季节，造成跨年度实施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履职效果 60 分，自评得分 58.47 分。能力建设 10 分，自评得分 9.67 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通过自评，我单位偏离绩效目标和存在的不足：一是个别专项资金计划、资金到位迟，实施方案未能及时报批，错过项目实施季节，造成项目跨年度实施，影响当年支出进度导致资金结转。二是项目内业整理和成果材料需要委托第三方参与完成，工作周期长，延缓了项目验收。三是主要表现在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等绩效目标设立缺少量化可衡量指标，评价标准不够细致科学。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强化责任担当。对当年未完成项目，各项目管理部门负责人要增强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协调汇报工作进展，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深刻分析原因，制定计划，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要求。二是进一步完善量化绩效目标和评价标准，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实现项目实施与绩效评价并重，同检查、同考核，确保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推进单位各项管理工作规范高效落实，有效提高工作质量、充分发挥资金支出效益，改进预算执行和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管理能力，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作为推进资源管护、财务管理、项目建设、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资金分配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和抓手。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 10 个，当年财政拨款

114.39 万元，结转资金 149.43 万元，全年支出 205.14 元，执行率 77.76%。通过自评，有两个项目不参与自评，为死亡抚恤金和科技奖励项目，共计 10.39 万元；有 6 个项目结果为“优”，2 个项目结果为“良”。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省级）林业草原科技创新资金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甘肃南部桦木次生林结构调控与碳汇功能提升项目”和“甘肃草原鼠害（高原麝鼠）肠道微生物与土壤微生物对其扰动的交互性响应研究项目”为当年下达项目，财政拨款 4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6.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5.83%，自评得分 86 分。其中：“甘肃南部桦木次生林结构调控与碳汇功能提升项目”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7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8.93%；“甘肃草原鼠害（高原麝鼠）肠道微生物与土壤微生物对其扰动的交互性响应研究项目”项目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5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2.71%。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甘肃南部桦木次生林结构调控与碳汇功能提升项目：根据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占项目总进度 75%；

甘肃草原鼠害（高原麝鼠）肠道微生物与土壤微生物对

其扰动的交互性响应研究项目：根据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占项目总进度 70%，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甘肃南部桦木次生林结构调控与碳汇功能提升项目：根据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主要完成绩效目标有：

- (1) 组织培训场次 1 次，培训人数 20 人/次。
- (2) 土壤、植物、枯落物等样品采集 400 份；
- (3) 样地调查数量 20 个；
- (4) 样地调查准确率和及时性，在 5-10 月对其样地进行调查，及时并准确的采集样品和调查样地信息；
- (5) 发表专题论文数量 1 篇。

甘肃草原鼠害（高原鼯鼠）肠道微生物与土壤微生物对其扰动的交互性响应研究项目：根据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主要完成绩效目标有：

- (1) 高原鼯鼠肠道样品采集及测序分析；
- (2) 草原样地调查指标数量 8 个，共计调查 10 个；
- (3) 样地调查准确率和及时性，根据甘南高寒草地高原鼯鼠植被的季节特征，我们在 5-10 月对其样地进行调查，及时并准确的采集样品和调查样地信息；
- (4) 发表专题论文数量 1 篇和专题报告数量 1 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由于桦木和鼯鼠的活动和生长存咋季节性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进度目前推行未到后期，预计 2025 年春季继续开展项目任务研究，确保在 2025 年底按照实施方案完成项目各项任务。

（二）林业草原行业管理费（省级）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退耕还林工作经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 4 万元，全年执行数 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97 分。

该项目用于开展退耕还林生态效益监测，按要求上报监测数据；完成退耕还林生态效益各项指标监测，按时上报了监测数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及各项指标均已完成。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坡面径流场对退耕还林地的径流和泥沙量的长期监测，量化退耕还林产生的生态效益，为全省退耕还林生态效益监测提供可靠的数据和理论数据。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0%：监测指标为生态效益监测数据量 1-12 月连续监测数据，生态监测数据完整度 90%以上，效益监测及时性。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机构正常运行率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100%。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总体完成度 100%，已经完成 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三）森林资源保护培育与利用资金（省级）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基于激光雷达的白龙江林区主要树种立木材积表研制”项目当年财政拨款 45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

“甘肃省白龙江林区森林可持续经营技术”项目为 2023 年下达项目，结转资金 98.48 万元，全年执行数 98.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该项目总体自评得分 73.5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项目构建激光雷达数据处理流程，包括数据筛选、分类、建模等；对采集到的激光雷达数据进行详细处理和分析，建立白龙江林区云杉、冷杉等主要树种材积表模型。通过精准评估，可以更好地掌握森林资源的现状，为制定科学合理的可持续经营方案提供基础数据支持，但由于资金下达时间较迟，目前尚未形成支出。

2023 年下达项目根据保护中心批复的实施方案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占项目总进度 100%。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项目由于资金下达时间较迟，目前尚未形成支

出，各项具体指标尚未完成。

2023 年项目根据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本年度基本已完成，主要完成绩效目标有：

（1）完成不同林分类型、不同技术模式监测样地 43 个。

（2）完成《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森林经营方案》、《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森林经营方案》、《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实施方案（2023—2025）》、《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实施方案（2023—2025）》编制、修改等。

（3）完成甘肃省白龙江林区森林可持续经营技术研究报告 1 份。

（4）发表论文 1 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4 年项目由于项目资金下达为 2024 年 12 月，根据白龙江林区实际情况，已不适合外业工作的开展。下一步项目组会按照项目进展安排，完成相关任务要求。

2023 年项目已经按实施方案完成了全部的工作任务，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2024 年人才发展项目（省级）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甘南亚高山鞘翅目昆虫多样性及主要蛀干害虫关键防控技术研究”项目当年财政拨款 1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94.8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目标，该项目完成总体绩效目标的各项内容，完成情况如下：

- （1）完成甘南亚高山境内鞘翅目昆虫的目录及图鉴；
- （2）完成了鞘翅目昆虫资源进行群落结构分析；
- （3）初步探讨了甘南亚高山林区近 20 年的鞘翅目昆虫多样性变化；
- （4）查明了甘南亚高山境内主要的鞘翅目蛀干害虫种类，开展了绿色防控关键技术研究；
- （5）发表相关论文 3 篇，申请专利 2 项。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各项指标均已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综合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产出目标得分 49 分，效益指标 29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其中扣分项分别为：一是数量指标中的申请专利事项，因审核周期长，项目的实施期有限，其专利证书未公布，扣 1 分。二是效益指标中的技术推广覆盖率，由于项目在试验区进行推广，仍需要需进一步申报项目扩大推广，扣 1 分。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完成项目绩效考核的各项内容。

（五）野生动植物及生物多样性保护补助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甘肃省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杓兰属植物生态学特性及保护研究”项目为 2023 年下达项目，项目分两年实施，结转资金 16.61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98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完成了保护区杓兰属植物分布状况、种群数量及种类的调查，建立了杓兰属植物数据库及电子档案；在杓兰集中分布的达拉保护站 235 林班建设保护小区 22 亩；开展了以“甘肃省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简介及甘肃杓兰属植物认知”为主题的培训授课，培训基层技术人员 100 人（次），发放《杓兰属植物资源调查与保护培训宣传册》、《图说甘肃省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等培训资料 100 余份。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完成调查样线 20 条，调查杓兰样本共计 1834 余株，种类共计 5 种；

（2）完成创建杓兰属植物数据库，保存 shp 数据及电子档案 1 套；

（3）在达拉保护站 235 林班建设保护小区，保护种群面积 22 亩；

（4）举办技术培训班及普法宣传活动共 2 次，培训技

术人员 220 人（次），发放资料 220 余份；

（5）根据实验设计，完成相关的试验，在黄花杓兰种子非共生萌发和组培方面进行了积极有效的研究。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完成了既定的建设目标，有效保护杓兰属植物的遗传多样性、生态多样性，达到杓兰属植物保护良性循环的目的。同时也及时掌握可能影响杓兰属植物资源的环境变化等负面因子，并加以消除，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六）2023 年度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省级）林业草原科技创新资金

1.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椴木繁育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推广”和“油橄榄叶部病害安全防治药剂筛选及高效施药技术研究”项目为 2023 年下达项目，结转资金 19.3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86 分。其中：“椴木繁育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推广”项目 7.6 万元，全年执行数 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油橄榄叶部病害安全防治药剂筛选及高效施药技术研究”项目 11.7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椴木繁育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推广项目：按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批复的“椴木繁育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推广”实施方案，及在前期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不可预期

因素，2024 年度应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对前期的造林存活率进补充调查，开展相关田间试验，分析不同温度、湿度，对种子发芽的影响，以及施肥、灌溉和病虫害防治研究，对实验数据进行完善总结分析，进行后期示范推广工作，完成技术报告。截止 2024 年底，已完成上述的全部任务内容。

油橄榄叶部病害安全防治药剂筛选及高效施药技术研究项目：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目标，该项目完成总体绩效目标的各项内容，完成情况如下：

（1）鉴定完成油橄榄叶部病害有链格孢属和拟茎点霉属等 6 种病害；

（2）确定了主要病害为链格孢叶斑病和叶枯病 2 种；

（3）完成了链格孢属和拟茎点霉属 2 种主要病害病原菌的生物学特性研究；

（4）筛选出吡唑醚菌酯和苯醚甲环唑 2 种较好的绿色防治药剂；

（5）发表论文 3 篇，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榕木繁育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推广项目：项目从资金预算执行率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4 个方面进行了评价。其中资金预算执行率指标一项（分值 10 分），评分 10 分；产出指标 5 项（分值合计 50 分）小计产出指标评分 44 分；效益指标 4 项（分值 30 分），评分得 28.5

分；满意度指标 1 项（每项分值 10 分），评分得 10 分；总得分为 92.5 分。

油橄榄叶部病害安全防治药剂筛选及高效施药技术研究项目：项目各项指标均已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综合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产出目标得分 49 分，效益指标 49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其中扣分项分别为：一是时效指标中的项目实施进展完成度事项，因油橄榄病害生活史研究需跨年度完成，即 2 个年度完成，项目的实施期延长 1 年，扣 1 分。二是效益指标中的技术推广覆盖率，由于项目在试验区进行推广，仍需要需进一步申报项目扩大推广，扣 1 分。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完成项目绩效考核的各项内容。

（七）2023 年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重点研发计划、技术创新引导计划、创新基地和人才计划项目

1.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岷江冷杉天然林种群更新与恢复研究”项目为 2023 年下达项目，结转资金 1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89.92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依照实施方案，该项目各项年度指标均全部完成。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计划建立岷江冷杉天然林固定样地 30 块，完成群落结构、自然更新特征调查，完成论文 2-3 篇均已完成。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现阶段该项目正处于数据分析，理论总结阶段，不存在绩效目标偏离情况。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林科所将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进一步细化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案，加强对人员经费和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督促其分析原因，落实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并将评价结果引入年终综合考评机制。同时，按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编入部门决算，依法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林科所没有需要说明的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